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关规定，公司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事务所”）在2024年度的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事务所始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事务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3年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8)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事务所每年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职业风险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事务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事务所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43名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6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4人次、监管措施40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肖文涛，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事务所执业，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静，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事务所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中审众环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朱晓红，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3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事务所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2024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2024年12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选聘中审众环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中审众环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

（一）工作方案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事务所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主要审计领域展开，其中主要包括收入确认、存货的存在及计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合并报表等。

在执行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事务所向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和汇报，包括2024年度审计计划的沟通、审计过程沟通及完成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汇报等。

（二）人员及资源配备

中审众环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项目组由项目合伙人、项目经理、

分组现场负责人和其他审计人员组成。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三）信息安全管理

审计业务约定书明确约定了中审众环事务所的信息安全保护责任和要求。中审众环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四）质量管理

1、业务执行

中审众环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及审计时间安排，委派具有胜任能力的现场审计人员。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项目咨询

现场审计人员就审计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向事务所技术标准部及时咨询，及时解决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3、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众环事务所制定了《意见分歧管理办法》。规定了在审计项目组内部、审计项目组与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之间、审计项目组与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内执行相关活动人员之间出现意见分歧时，解决问题的相关程序和流程，同时要求只有问题得到解决后，才可以签署业务报告。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均达成一致意见，无未解决的意见分歧。

4、项目组内部复核及质量复核

中审众环事务所制定并实施了完善的与内部复核相关的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复核等。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由质控部门负责人统一委派，以确保委派独立于审计项目组、具备适当经验、知识与胜任能力的约定项目质量复核人。

5、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和整改

中审众环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审众环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已对中审众环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事务所在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中，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重视保持与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的沟通交流，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良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